

山东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2020-2021 学年度 信息公开报告

(2021 年 10 月 13 日)

山东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按照山东省教育厅关于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根据学校 2021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编制了本报告。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的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五部分内容。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1 日止。

一、概述

2020-2021 学年度，学校在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的指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贯彻省教育厅、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党组关于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严肃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各项工作。

(一) 加强组织领导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由校长刘云厚分管，设立由校长任组长、分管学历教育副校长任副组长、各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的工作机构，相关人员作为兼职工作人员，设立专项经费配套。学校充分发挥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和指导作用，根据工作实际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统筹谋划。不断加强重点

领域信息的主动公开，完善信息公开流程，落实信息公开职责，进一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和规范化。各部门各司其责，广大师生积极参与，保证了信息公开工作的严格有序开展。

（二）夯实制度建设

持续推进依法治校进程，为提高工作透明度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学校严格执行省教育厅信息公开管理要求，认真落实《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制定并公开《山东电力高等专科学校章程》，以及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毕业生就业工作管理办法》《学生综合素质量化考核管理办法》《学生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等与师生紧密相关的规章制度，进一步保障了师生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三）整合平台资源

发挥学校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的主阵地作用，以网络作为主要公开渠道，进一步明确和细化信息公开内容，开设了教学管理、质量监控、学工园地、实训设施、系部风采、技能鉴定、科研教研、高校综合改革等多个主题板块。持续推进信息化建设工作，完善校园新媒体矩阵平台（就业微信公众号、团委微信公众号等）搭建。网站、微信群等平台建设管理趋于完善，智慧校园综合平台不断优化，办公系统和重要信息发布平台更加完善，满足了师生员工实时掌握学校发展动态的需求。

二、主动公开事项

2020-2021 学年度，学校通过官方网站，分类别向社会公开《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等信息。

(网址为：<http://www.sepc.edu.cn>)

(1) 学校基本情况。包括学校《章程》、学校简介、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规模、机构设置、办事流程、联系方式等信息。

(2) 学校文件、规章制度等有关信息。主要指学校制定和发布的各类文件和规章制度。

(3) 学校重大事项及决策。包括学校新增设置专业情况、教学质量报告及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等情况。学校重大决策通过召开党委会、校长办公会和各类座谈会等公开学校工作信息。

(4) 事关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包括评奖评优、创新创业等信息，公开教学改革、专业建设及人才培养等信息，科研项目申报、科研奖励制度和科研项目结果等。

(5) 年鉴编纂。由办公室负责编纂的学校《2020 年年鉴》在校内发布。《年鉴》全面系统地反映 2020 年学校事业发展及重大活动的基本情况，包括学校教学、科研等方面的内容。

(6) 教学质量信息。主要是学校适应社会需求能力自评信息公开，包括专业设置、精品课程群建设、人才培养方案等内容。在专业建设中，学校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提升内涵为着力点，对专业设置进行调整，加强与电网专业

相配套的学科专业建设。

(7) 招生就业信息。认真做好招生信息公开工作，依照相关政策和规定，编制年度招生计划和招生章程，及时公开招生条件、工作进展及录取办法，并在学校招生网站及印制的相关宣传材料上进行公开，逐步建立了招生就业信息公开长效机制。招生政策、招生计划、录取分数线、录取结果查询等相关招生信息通过招生网站实时发布；就业信息、就业招聘公告等相关就业信息通过就业网站及时发布。

(8) 财务信息。学校在招生、收费等工作上，通过网站信息，将学校年度预算、决算以及收费根据、收费项目、收费标准与投诉方式予以公示，主动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的监督。

三、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针对人员招聘、招生就业等社会公众普遍关心的问题，我校及时通过山东电力高等专科学校官方网站和就业微信平台等渠道进行信息公开和互动沟通，并接受社会评估和监督，得到社会公众广泛认可。

四、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2020-2021 学年，未收到针对我校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复议、诉讼。

五、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在稳步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仍存在信息公开机制尚未健全完善，以及部分部门意识

不强、主动性不够等问题。

下一步，学校将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分类指导和督促检查，细化并完善信息公开专栏内容，提升师生群体对信息公开的认知度，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常态化。

山东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2021年10月13日